

參、社會

青海玉樹發生7.1級地震，造成2,698人死亡；其受關注程度雖不如2008年汶川地震，但由於震度大且災區為藏民聚居區，對大陸當局具高度敏感，故仍比照「汶川地震」救災處理規模。

南方10省發生嚴重水災，造成215人死亡與593億元（人民幣，以下同）的直接經濟損失，顯示大陸極端天氣的增多與基層水利建設的不足。

手足口病提前於4月進入高峰期，截至6月22日止，累計報告病例987,779例（其中重症病例15,501例，死亡537人），與2009年同期相比有明顯增加。

連續發生6起校園凶殺案，共造成19人死亡70多人受傷，凸顯大陸潛藏的官員與社會矛盾、精神病患處理及失業民眾安置等諸多問題。媒體對校園血案的報導引發正反兩面意見，部份媒體認為報導事實可對政府產生正面壓力，並避免流言引發公眾恐慌；另有輿論認為不應對「校園兇殺」事件大肆渲染，以免產生模倣效應。

遼寧省大連莊河市發生村民群跪求見市長未果事件，導致莊河市長因此下臺，並引發大陸集體跪官的風潮。

深圳富士康園區連續發生12起跳樓事件，造成10死2重傷，並引起社會對新一代農民工處境的關注；為緩和輿論壓力，富士康宣布一連串的加薪措施。

富士康連續跳樓與本田罷工事件引發大陸罷工潮，工人要求提高薪資並改善工作條件；為紓緩勞資矛盾，大陸2010年以來已有27個省（區、市）提高最低工資，其中以海南省提高31.7%居首。「中華全國總工會」亦提出要推行工資集體協商機制，以提高工人薪酬。

中共中央及國務院召開新疆工作座談會，會後相關機關即陸續製訂相應法規及政策予以配合，中宣部和中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委員會等亦共同組織「中央新疆工作座談會精神」萬人宣講團分赴新疆各地宣講。

一、天災與季節性傳染病

青海玉樹發生7.1級地震，造成2,698人死亡

4月14日上午7時49分，大陸青海省玉樹藏族自治州玉樹縣發生芮氏規模7.1級地震（屬破壞力強大的淺層地震【震源深度14公里】。中評網，2010.4.17），災區範圍約3萬平方公里（與青海相鄰的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西藏昌都及那曲部分地區亦受波及），主要造成玉樹縣和稱多縣部分地區共12個鄉鎮受災，重災區約900平方公里（主要集中在玉樹州府所在地的結古鎮。人民網，2010.4.18），共造成2,698人死亡，270人失蹤，1萬2千多人受傷（新華網，2010.5.31；聯合早報，2010.6.1）和約1萬5千戶民房倒塌（新華社，2010.4.15）。

由於當地經濟發展較落後，災區房屋結構以土木、磚木結構為主，抗震性能差（農村地區大部分為土木結構房屋；城鎮房屋土木結構占70%以上，磚木結構和磚混結構約占20%左右，鋼筋混凝土結構約10%），造成房屋建築毀壞嚴重（結古鎮的土木、磚木結構房屋幾乎全部倒塌或嚴重破壞，磚混結構房屋80%以上倒塌，鋼筋混凝土結構則約只有20%倒塌。中新網，2010.4.20）。在交通與設施方面，地震造成玉樹機場至結古鎮道路中斷，震區出現多處道路受損及10餘座橋樑位移情形。電力、水利等基礎設施亦遭破壞。交通設施受損加上災區環境惡劣（包括地形崎嶇複雜、高海拔含氧量低、日夜溫差大、震後出現低溫雨雪天氣、陸路交通距離遙遠及空運能力有限等問題），造成救災難度加大，不但物資運輸較慢，部份救災人員亦出現高山症反應（新華社，2010.4.20）。

此次「玉樹地震」受到大陸民眾與國際社會關注雖未若2008年5月12日發生的四川「汶川地震」。但由於震度大且災區為藏民聚居區，對大陸當局而言具高度敏感，故仍比照「汶川地震」救災處理規模，包括：政軍高層趕赴災區視察災情、慰問災民（14日在地震發生後，國務院副總理回良玉隨即趕往災區；國家主席胡錦濤提前結束外訪於4月15日返國【原預定結束美國訪問後，於4月14-18日期間，訪問巴西出席「金磚四國」領導人會晤及訪問委內瑞拉、智利】，主持召開中央政治局常委會議，部署抗震救災工作，18日並赴災區視導；15日國務院總理溫家寶與秘書長馬凱、公安部部長孟建柱及17日解放軍總參謀長陳炳德，赴災區視察災情、指揮救災工作）；中央、地方迅速動員展開救援工作（成立抗震救災總指揮部，啟動地震1級應急響應及重大災情2級預案）；軍方迅速出動應急救援（北京、蘭州、濟南、成都軍區與二炮、武警部隊，以及總參謀部、總後勤部直屬部隊，空軍和陸航部隊，均參與執行救災任務）；擬訂宣傳主旋律（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長春4月17日結束在土耳其的訪問提前回國，主持召開中央宣傳文化部門和主要新聞單位負責人會議，部署抗震救災宣傳報導工作），發布記者管理規定（制定「境外記者採訪玉樹地震災區管理意見」），加強維穩、統戰（「全國政協」主席賈慶林4月19日召開相關會議下達指示），以安撫藏民、確保

災區穩定，並顯示當局的重視，避免授予外界責難口實。

南方發生嚴重水災，貴州因豪雨造成土石流

自6月13-29日，大陸南方多次降下暴雨，洪水遍及長江、閩江、西江3個流域，江西、福建等110多條河流洪水超過警戒線，9條河流發生破歷史紀錄洪水，為近年來少見的嚴重災害。受災區域集中在江西、福建、湖南、廣東、廣西、浙江、重慶、四川、湖北、貴州等10個省（區、市），死亡人數達215人，直接經濟損失高達593億元。廣西西江、江西鄱陽湖、湖南洞庭湖和廣東北江等水系的部分地區多次重複受災（新華社，2010.6.28）。其中災情較為重大的是6月28日貴州關嶺縣大寨村因連日豪雨發生土石流，截止7月3日，已有26人確定死亡，另有73人失蹤，大部份為老人與小孩（新華社，2010.7.3）。

大陸國家防汛抗旱總指揮部辦公室副主任束慶鵬表示，2010年水災主要呈現4個特點：（一）災害損失較重。主要統計指標與2000年以來同期平均值相比，除死亡人數多出1.5成外，其他均多出6成以上。（二）山洪導致人員死亡比例高。山區發生的山洪、土石流，及其引發的房屋倒塌導致死亡人數占總死亡人數近9成。（三）受災區域集中且損失嚴重。6月13-29日南方10省（區、市）水災占2010年以來全大陸水災總損失和死亡總人數的7成和5成多。（四）與多年同期相比，水災死亡人員相對較少。災區各級政府及時疏散受威脅區域的群眾466萬人，減少水災可能造成的人員傷亡（今年以來，全大陸水災造成人員死亡381人，比1990年以來歷史同期均值減少近4成。新華社，2010.6.28）。

大陸西南地區於2009年末至2010年年初才發生嚴重旱災，此次繼而又發生嚴重水災，凸顯大陸極端天氣明顯增多（大陸水利部網站，2010.7.7）與基層水利建設不足的問題（新京報，2010.7.7）。而死亡人數的降低也顯示大陸當局在水災應對方面已累積一定的經驗，故能及時疏散受威脅地區的群眾，減少民眾傷亡。

手足口病進入高峰期，疫情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

每年5-7月是大陸手足口病的流行季節，但2010年從4月開始就已提前進入高峰期（中國古都網，2010.5.11）。根據大陸衛生部的通報顯示，截至6月22日止，2010年累計報告手足口病病例987,779例，其中重症病例15,501例，死亡537人，發生地區主要分布在廣東、廣西、河南、山東、浙江、湖南和安徽。和2009年同期相比，2010

年報告發病的地區、發病人數、重症數和死亡數均有明顯上升(大陸2009年上半年手足口病病例數614,901,重症數為6,932人,死亡數186人。中國消費網,2010.7.5;博訊新聞網,2009.7.23)。

此次發病以3歲以下兒童為多,分布則以農村為主(2010年1-5月的417例死亡病例中,296例是農村病例,城鎮121例;發病24小時死亡的24例中農村有19例)。其特色為發病急,病程進展快,從發病到死亡平均為3天,5天內死亡的約達百分之90%。

由於手足口病患若得不到及時救助,死亡率會較高。大陸的農村地離市區比較遠,醫療條件差,醫護人員的經驗亦較為不足,對於重症病例,早期識別能力較差,導致早期死亡人數有所增加。為減少農村兒童重症及死亡病例的發生,提高基層手足口病病例的發現率和重症病例的及時轉診率,大陸衛生部已採取分級醫療及重症病例集中救治措施,並對農村衛生人員進行現場培訓和督導檢查(中新網,2010.6.24)。

大陸自2008年5月2日起,對於手足口病才有較完整的統計數字(2008年3-5月,手足口病在安徽阜陽造成22人死亡,引起了社會的廣泛關注;2008年5月2日,大陸衛生部納入丙類傳染病進行管理,各級各類醫療機構須按照「法定傳染病防制法」及「傳染病資訊報告管理規範」的有關規定進行報告,自此才開始有較完整的數字統計。大陸衛生部網站,2008.5.3;? 鳳網,2010/4/23;新三才網,2009/7/15),在短短的2年中,數字即呈現快速的成長,未來疫情的發展與大陸當局的應對措施值得密切觀察。

二、治安與維權

連續發生砍殺學童案,校園安全受重視

3月23日,大陸福建省南平實驗小學發生排隊上學的小學生在校門口遭受砍殺的事件,造成8名小學生死亡,5名重傷(新華社,2010.3.24),事件起因於曾擔任南平市馬站社區診所醫生的鄭民生2009年6月因精神病遭辭退,心懷不滿憤而行兇(中新社,2010.3.24)。

經媒體大幅報導後,一連串類似事件接連發生。4月12日,廣西省合浦縣西鎮小學的數名小學生在放學途中遭到男子楊家欽持刀攻擊,結果造成1名小學生死亡,2名小學生受傷(另有1名路人死亡,3名路人受傷)。經調查後,發現嫌犯係四處遊診的醫生,並有精神病的病史(中新社,2010.4.13)。4月28日,廣東省湛江雷州市長沙鎮洪富小學1名農村教師陳康炳,忽然衝入該校的教室砍傷17名師生,該名教師供稱係因曾被雷州市雷城第一小學學生指指點點,懷疑說其壞話,故進入學校報復(香港蘋果日報,2010.4.29;中通社,2010.6.11)。4月29日,江蘇省泰興市失業男子徐玉元,持刀闖入1所

幼稚園並砍傷29名學童和3名成人，該名男子原在當地1家保險公司工作，於2001年遭辭退，此前並曾從事過違法傳銷活動（中通社，2010.4.29）。4月30日，山東省濰坊市男子王永來騎摩托車攜帶鐵錘、汽油，不顧值班教師的攔阻，從學校側門強行闖入該市尚莊小學，用鐵錘打傷5名學前班學生後，點燃汽油自焚後不治（信報，2010.5.1），犯案原因疑為其新蓋養雞場被以占用官地及未有房產證為由強行拆除，為洩憤而闖入學校殺人（明報，2010.5.1）。5月12日，陝西省南鄭縣聖水鎮林場村1名男子持菜刀闖入村內幼稚園中砍殺園內師生，結果造成9人死亡（包括7名兒童、1名教師及1名成人）、11名學生受傷，隨後返家自殺身亡。兇嫌為幼稚園校舍房東，可能因涉及租金糾紛而行兇（香港經濟日報，2010.5.13）。

2個月內連續發生6起校園凶殺案，共造成19人死亡70多人受傷，不但造成家長的恐慌（據媒體報導，有家長聘請請武林高手擔任子女保鏢；有家長持刀訓練自己的女兒，以求在危機之下自保；有些家長則自發成立護校隊，在校園周邊進行巡邏；有富人醞釀將子女送到海外求學。東方日報，2010.5.13），也引起大陸當局高度重視，公安部門及各地教育廳紛紛做出緊急對應（內容包括加強校園附近巡邏，加強對校園周邊流動人口、暫住人口和出租房間、旅館、網咖、娛樂場所的治安管理；校園增配保安人員，配發防護器械，在學校門口和重點位置安裝視頻監控和入侵警報設施，在城鎮小學低年級和幼兒園推行學生接送卡制度等措施。中評網，2010.5.4；中國時報，2010.5.13）。

此次校園連續兇殺案不只是單純治安事件，更凸顯出大陸潛藏的官民對立、社會矛盾、精神病患處理、失業民眾安置等諸多問題（中國時報，2010.5.13），加強校園安全與社區治安恐僅能收一時之效果，深層問題仍待化解。

媒體報導血案造成模仿效應，官方管制引發爭議

4月29日江蘇省泰興市發生的幼稚園喋血案中，由於時間正好發生在上海世博會（4月30日晚舉行開幕）之前不久，官方很快封鎖消息（相關醫生收到封口令，在網上披露事件的人遭到警告，相關網路貼文全部被刪除，並禁止家長探望受傷小孩。中央社，2010.5.1），結果引發民眾上街遊行抗議並砸碎醫院大門，當局事後才匆匆透過手機簡訊和電視等管道平息流言（亞洲週刊，第24卷第19期，2010.5.16；信報，2010.5.3）。大陸知名的青年作家（剛獲選時代雜誌世界百大影響力人物）韓寒，在部落格上寫了一篇「孩子們，你們掃了爺爺們的興」的文章，諷刺大陸當局為圓滿舉辦世博會而掩蓋事件真相，但很快遭到管理者刪除（中國時報，2010.5.6）。

不只官方在世博會之前管制報導引發爭議，對於此類兇殺案件媒體是否應大

幅詳盡報導，亦出現正反兩面意見。部份媒體認為在現今資訊發達社會，若不能報導事實而向大眾隱瞞真相，反會助長流言的產生，進而引發公眾的恐慌；而對於涉及公共大眾的事務，若能讓輿論有效展開，不只有助於公民社會的建立，亦可對當局產生正面壓力，促使其採取積極應對措施。但在另一方面，亦有輿論認為，媒體不應對此類「校園兇殺」事件大肆渲染，以免潛在的犯罪者模倣作案的方式與細節，導致同類案件相繼發生；部分媒體對殺人者「受迫害」經歷的渲染，也容易產生「報復社會具正當性」的暗示（香港經濟日報，2010.4.30；大公報，2010.5.1；中國時報，2010.5.13）。這樣的爭議於富士康連續跳樓事件中又再度出現，可見大陸媒體對類似事件報導的尺度與原則仍有待建立。

莊河市群跪事件造成官員下臺，引發集體跪官潮流

4月13日，遼寧省大連莊河市兩個村莊的村民到市政府前反映問題，稱村幹部在填海工程和徵地補償中涉嫌挪用公款、受賄及怠忽職守。他們要求市長孫明出面接待卻遭拒絕，於是朝市政府大樓下跪，但市長仍遲遲未出面。有人拍攝上千村民集體下跪的照片，並上傳網路。由於網路話題延燒引發輿論抨擊，大連市24日召開全市領導幹部會議，以「處置失當，負有主要責任」為由，責令孫明辭去現職，並對其問責（人民網，2010.4.25；中國時報，2010.4.26）。

莊河市群跪事件的示範效應，引起各地民眾群起效尤。4月22日，廣東省化州市新安鎮梅子坑村小組近百村民，因與鄰村的田地劃界紛爭前往市政府上訪，見無人理會而集體下跪，約1小時之後，才由該市公安局副局長出面與村民代表協商（中通社，2010.5.18）。4月23日，江蘇溧陽2千民眾集體下跪，抗議當地化工廠排放有毒氣體、液體，跪求行動長達1周；4月27日，湖北公安縣3百多名民辦教師在縣政府前下跪，要求轉為公辦教師，並予以補償（太陽報，2010.5.10）。

大陸出現群跪並始自莊河市，但以往大多內部檢討了事，莊河市長孫明下臺主要是因為群跪照片在網上熱傳，再度印證大陸的網路輿論已成監督政府官員的主要力量。此外，出現跪訪的「維權新招」，不但顯示出目前現有信訪、上訪等方式功能不彰，民眾求告無門只能採取另類方式引人注目，更凸顯出大陸的長期累積的官民矛盾，已非一名市長下臺即可解決，需要進一步思考如何制度化地落實公民權利（香港經濟日報，2010.5.19）。

三、勞工與就業

富士康發生連續跳樓事件，新一代農民工處境受關注

1月23日凌晨，19歲的深圳富士康科技員工馬向前被發現陳屍廠區宿舍樓下，後經深圳市公安局寶安分局出具遺體解剖報告認定係墜樓死亡（新華社，2010.2.12），此為深圳富士康公司2010年一連串跳樓事件的開端。3月11、17、29日，4月6日、7日及5月6日深圳富士康公司又分別發生第2跳至第7跳事件，並逐漸引起媒體的關注。5月11日，中央電視臺「新聞1+1」節目播出「富士康：7連跳的謎團」專輯，報導富士康工廠內人際關係疏離，並質疑富士康公司並未作好防止自殺的工作（聯合報，2010/5/13），但就在節目播出之後，富士康於5月11、14、21、25日繼續出現第8至第11跳事件。富士康總裁郭台銘26日抵達深圳緊急處理自殺事件，邀請境內外近300名媒體記者參觀富士康工廠，並面對大眾鞠躬致歉（中評網，2010.5.27；新華澳報，2010.5.27），但當（26）日晚間，富士康龍華園區又發生第12起墜樓事件。

總計2010年至5月26日止，12起跳樓事件共造成10死2重傷。儘管富士康方面認為墜樓事件應屬個案，且富士康園區的自殺率，並未高於全大陸平均（聯合報，2010.5.13），但輿論普遍認定是富士康的管理方式導致員工壓力過大，才引發多起自殺事件。

由於媒體的大幅報導，富士康墜樓事件受到大陸中央與地方當局的高度關注，中共中央政法委員會及廣東省的官員對富士康進行專門研究，多位深圳市官員亦多次到富士康進行調研（新華澳報，2010.5.27）。為應對員工連續跳樓所帶來的輿論壓力，富士康公司宣布一連串的加薪措施。5月27日，富士康宣布為大陸員工加薪20%（聯合晚報，2010.5.27）；6月1日，富士康表示，富士康員工工資中的現金部分會立即提升30%，超過5月底該公司表示的20%，一般生產線上員工，月薪將超過1,000元，平均1人1年最少多4,800元（工商時報，2010.6.2）。6月6日，富士康再度發出公告，繼加薪3成後，又計劃若通過3個月考核，月薪由1,200元，加至2,000元（中央社，2010.6.7），且會研究將額外成本轉嫁予客戶（經濟日報，2010.6.9）。

在深圳富士康園區中，有85%以上的員工是所謂的「80後」和「90後」的新生代農民工（中評網，2010/5/13），富士康事件的發生，引發大眾對新一代農民工生活處境的關切。由於富士康設備齊全、福利制度健全、薪資給付規律且不延遲，各項

就業條件明顯優於其他企業，每天都吸引數千名求職者登門應聘。因此，富士康事件不只是富士康管理問題的單獨事件，更反映出大陸農民工集體的生活困境（明報，2010/5/16）。尤其是新一代農民工具有教育水準較高、重視自身權益、注重就業環境等特點，再加上「一胎化政策」下，大多是獨生子女，離鄉背景、獨居工作，又無法融入城市，因此抗壓能力較差，已不似其上一代為養家糊口能忍受嚴苛的工作環境，而是將進城看作改變生活方式的機會，把個人的成長與發展看得比「飯碗」更重，一但現實不如預期，心理常難以調適（新華社，2010.6.6）。此次富士康事件的發生，顯示出大陸製造業原本的管理方式已無法適用於新一代的農民工，未來勢必持續調整。

富士康加薪與本田罷工引發工潮，27省調高基本薪資

2010年以來，在收入差距持續擴大（基尼係數由1978年前的0.18左右上升現在的0.48，超過國際的0.4警戒線。勞動報酬占GDP的比重1983年達到56.5%的最高值之後，2005年下降到36.7%，22年間下降了近20個百分點。新華網，2010.6.6）、大陸當局發出收入改革訊號（2010年大陸當局推動收入分配改革，國家主席胡錦濤、總理溫家寶數度提出調整國民收入分配結構，提高個人工資收入的政策訴求）、東南沿海出現民工荒及物價上漲導致工人生活負擔加重等諸多因素的影響之下，大陸農民工對薪資及工作條件的不滿，開始持續發酵。自年初起，大陸即陸續發生少數工廠員工罷工抗議事件。

5月17日，廣東省佛山市日資本田汽車零組件公司，因不滿工資及福利過低，約1,000多名工人數次陸續停工，並於5月24日全面停工，導致本田在大陸的4家工廠全面停產。為化解罷工風波，本田公司社長伊東孝紳親自至佛山處理，當地政府、工會、企業和員工多方開會談判，之後大陸「全國人大」代表、廣汽集團總經理曾慶洪亦介入溝通。勞工提出提高工資（月薪1,500元人民幣提升到2,000至2,500元）、建立工人培訓機制、撤銷原南海本田廠工會重新選舉等3項要求；6月4日勞資雙方達成協議，資方同意提高工資（工人工資提高34%，月工資大約提高到2,044元人民幣，餘2項要求並未獲同意），6月7日全面恢復正常生產（中新社，2010.6.5；文匯報，2010.6.6）。

由於本田罷工事件受到媒體的廣泛報導，加上富士康事件的影響，由5月中旬開始，大陸的罷工潮開始加速蔓延，包括山西國企的星火製藥廠（5月18日）、上海日資的夏普公司（5月26日）、北京韓資的星宇汽車（現代汽車的供貨商）、江蘇臺資的書元機械公司（6月5日）、廣東臺資的美律電子公司（6月6日）、廣東美資的偉創力集團（6月10日）

等內外資工廠都出現工人要求加薪或改善工作條件的罷工事件。為避免罷工潮擴大，中共中央宣傳部下令禁止媒體報導罷工事件，並要求網站刪除部份有關罷工消息及呼籲恢復罷工憲法權利、要求成立獨立工會的網誌（香港蘋果日報，2010/5/31）。

大陸2010年先後有27個省（區、市）調高每月的最低工資，以紓緩勞資之間的矛盾。從2月開始，江蘇省即率先帶頭調高，其後浙江、廣東、福建、上海等地都在4-5月陸續調整，幅度皆逾10%，部份省份超過20%。7月1日，深圳、北京、河南、陝西、安徽、海南等9省（市）亦跟進調整，除深圳平均調高最低工資15.8%外，其餘各省市調幅均逾20%，其中海南省的31.7%居全大陸之首。但在調整之後，目前仍只有廣東、深圳、浙江和上海的最低工資逾千元，其中上海為1,120元為全大陸最高（香港蘋果日報，2010.7.2）。

一連串的罷工事件顯示大陸官方似有意藉由工人罷工，督促企業轉型，以調整結構，並進行收入改革，惟亦恐工潮進一步擴大、失控，影響經濟發展、社會穩定，乃透過「中華全國總工會」於5月29日發出「關於進一步做好維護職工隊伍和社會穩定工作的意見」，強調要在加大經濟發展方式轉變中切實維護職工合法權益。並在工人與學者成立真正代表工人利益的工會呼聲下，於6月4日發出「關於進一步加強企業工會建設充分發揮企業工會作用的緊急通知」，要求各級工會推動「勞動法」、「工會法」及「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的實施，並提出要推行工資集體協商機制，提高工人薪酬（星島日報，2010.6.7），目標為在2012年前在已有工會的企業中實行集體合同制度，確實推進工資集體協商（中評網，2010.7.2）。

大陸自改革開放以來，地方政府為支援外資企業，傾向於提供充足的勞工供應與低廉的勞力成本，農民工在勞資博弈中經常處於弱勢（信報，2010.6.14），但在此次工潮之後，勞工以罷工手段爭得加薪，可視為大陸勞資關係的分水嶺。未來在勞工意識高漲的情況下，勞資關係向資方傾斜的情況將發生根本變化。

四、少數民族

中共中央及國務院召開新疆工作座談會

中共中央及國務院於5月17-19日在北京召開「新疆工作座談會」，這是自1949年以來大陸中央首次召開的「新疆工作座談會」（香港中通社，2010.5.18）。大陸國家主席胡錦濤、國務院總理溫家寶、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吳邦國、賈慶林、李長

春、習近平、李克強、賀國強及周永康均出席會議。其他出席人員尚包括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自治區各市地州和自治區有關部門、各省、直轄市及計劃單列市之主要負責人、解放軍及武警部隊有關負責人等共 359 人(新華社, 2010.5.20)。

胡錦濤在會上強調要做好新形勢下的新疆工作，並表示新疆工作在黨和國家工作全局中具有特殊重要的戰略地位。新疆的發展和穩定，關係大陸的發展穩定大局，新疆社會主要矛盾仍然是人民日益增長的物質文化需要與落後的社會生產之間的矛盾，及仍然存在的分裂勢力。因此，新形勢下新疆工作必須緊緊圍繞推進新疆跨越式發展和長治久安這個重大而緊迫的任務來進行。胡錦濤指出，新形勢下新疆工作的目標任務是全面推進經濟建設、政治建設、文化建設、社會建設、生態文明建設和黨的建設，到 2015 年新疆人均地區生產總值達到大陸平均水準，城鄉居民收入和人均基本公共服務能力達到西部地區平均水準；到 2020 年基本消除絕對貧困現象，達到人民富裕、生態良好、民族團結、邊疆鞏固，實現建設小康社會的目標。他並讚許新疆生產建設兵團在新疆發揮了建設大軍的作用，表示將繼續加強預算內投資，支持兵團切實履行好屯墾戍邊的重要職責。

溫家寶指出，堅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為新疆發展的首要目標。大陸中央決定在新疆率先進行資源稅費改革，將原油、天然氣資源稅由從量計徵改為從價計徵；對新疆困難地區符合條件的企業給予企業所得稅「兩免三減半」優惠（該政策優惠企業從開始獲利的年度起，第 1 年及第 2 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 3 至第 5 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繼續加強投資新疆自治區和兵團，「十二五」期間新疆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規模將比「十一五」期間多 1 倍；鼓勵各類銀行機構在偏遠地區設立服務網點，適當增加建設用地規模；適當放寬在新疆具備資源優勢、有市場需求行業的準入限制；逐步放寬天然氣利用政策，增加當地利用天然氣規模等。

周永康在會議結束時指出，各地區各部門各單位要把推進新疆跨越式發展和長治久安，納入本地區本部門本單位整體工作中來部署（新華社，2010.5.20）。

「新疆工作座談會」召開以後，相關機關即陸續製訂相應法規及政策予以配合。如 5 月下旬，文化部決定從實施「春雨工程」、文化遺產保護、加強文化市場監管和加快文化產業發展等方面支援新疆文化事業和文化產業發展。大陸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於 6 月 1 日聯合發布「新疆原油天然氣資源稅改革若干問題的規

定」。其他如交通運輸部、民航局、國家工商總局、國家電網等均推出相關促進新疆發展的措施（新華社，2010.7.4）。中宣部和中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委員會等共同組織「中央新疆工作座談會精神」萬人宣講團分赴新疆各地宣講（人民網，2010.7.3）。

4月下旬，新疆黨委書記王樂泉被免任，由湖南省委書記張春賢接替其職務。隨後大陸中央於5月份召開「新疆工作座談會」，號召各省對口支援新疆經濟、批准設立新疆喀什經濟特區。對於大陸中央的作法，外界認為張春賢替換鐵腕強勢的「新疆王」王樂泉入主新疆，同時大力推動新疆發展政策，應為大陸中央試圖以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來緩和民族矛盾，並期促進民族文化融合（美國世界新聞網，2010.7.4）。但反對人士認為新疆工作座談會推動的援疆政策，其實是有計畫的讓參與援助新疆的省市加速瓜分新疆及加速新疆漢化（新世紀網站，2010.6.27）。長期以來，新疆地區存在著民族矛盾及社會發展不平衡的問題，是該地區發展的最大障礙。首次召開的「新疆工作座談會」，中共中央給予新疆資金、政策上的支持外，並希望匯集全國之力來援助新疆，是否有助於新疆地區的穩定及發展，仍值得進一步觀察。

（天災與季節性傳染病、治安與維權、勞工與就業部分由企劃處主稿）

（少數民族部分由文教處主稿）